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倪茂生先生函告，获悉倪茂生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倪茂生	是	2,000,000	2017年10月31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发证券	9.62%	个人融资
倪茂生	是	1,000,000	2017年12月05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发证券	4.81%	个人融资
合计	-	3,000,000	-	-	-	14.43%	-

2、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倪茂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无其他被冻结、拍卖和设定信托等情形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茂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0,786,600 股（均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7%。其中本次质押股份 1,000,000 股，占倪茂生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81%，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

本次股份质押办理完成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 3,000,000 股，占倪茂生先生

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4.43%，占公司总股本的 4.41%。

4、倪茂生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股份变动若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06 日